

“信用修复”激励诚信

姚丽萍

新民眼

欠缴水电煤气费，地铁乘车逃票，乃至各种“老赖”，生活中，种种失信，不罕见。

这些失信行为，都会进法定信用“黑名单”吗？上过“黑名单”，失信记录还能擦去吗？上周五，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38次会议通过《上海市社会信用条例》。

一系列制度设计，专为“信用修复”量身打造，给人改过自新的机会，终极目标还在于——激励诚信。

近年来，“黑名单”，越来越成为舆论高频词，那么，“黑名单”的价值又是什么？

一个共识是，对严重失信行为，应当有黑名单制度，既警醒当事人，也放大了当事人的失信成本。同时，黑名单制度本质上是一种联动惩戒机制，是让社会各界都参与对严重失信行为的制约，共筑“诚信长城”。

与此同时，一种担心却是：黑名单，本身是一种评价行为，应当仅限于内部使用，一旦对外公开，难免涉及当事人的隐私权、名誉权。因此，无论是个人，还是机构，失信严重到何种程度，才可以被列入黑名单，立法应当给出明确规范；如果涉及信息公开，公开到什么程度，也应该给出明确规范。

一言以蔽之，“黑名单”不能是个筐，啥都往里装。权衡利弊之后，地方立法给出了层次分明的制度设计。

首先，立法明确了严重失信“黑名单”的门槛，若非四类情形之一，不会进“黑名单”。第一类，严重损害自然人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第二类，严重破坏市场公平秩序和社会正常秩序；第三类，有能力履行但拒不履行、逃避执行法定义务，情节严重；第四类，拒不履行国防义务，危害国防利益，破坏国防设施。

换成大白话，跟四类情形对应



的，有些个“失信面孔”，公众不陌生——开火锅店的用地沟油，坐地铁的总是逃票，还有，“老赖”等。在依法处罚之后，黑名单，不能不上。

其次，对于上了“黑名单”的严重失信行为，如何惩戒？立法授权司法机关、行政机关依法采取“特别惩戒”措施——市场和行业禁入，限制金融活动，限制高消费，限制公共政策享受，限制任职资格，等等。

幸好，多数失信行为，尚属不严重，够不上“黑名单”。

值得一提的是，申城首创了“公共信用信息归集目录管理制度”，避免了无序乱归、信用滥用，也让“黑名单”不会变成一个筐。同时，创设性提出，一旦拟纳入信用信息目录等事项存在较大分歧意见，或者可能造成较大社会影响，就要组织评估和听取公众、专家意见。

迄今，已有99家单位确认向上

海市信用平台提供4.6万余项信息事项，其中法人、自然人信息事项各2.7万项、1.9万项，可供查询数据3.14亿条，政府应用事项达700余项。

你我的信用信息，在这个平台上处于什么状态，想知道，可查询，因为法定知情权。一旦发现信用信息记录不对劲，无论是错记、漏记，还是侵犯商业秘密、个人隐私，都可以向平台提出异议，因为，有法定异议权。

在知情权和异议权之外，更要紧的是，如果失信者主动纠正了失信行为，是否允许“信用修复”，消除失信记录？

在立法调研过程中，这也曾是一个引起激烈争论的立法议题，观点可谓针尖对麦芒。

一种观点是，如果改过自新，也不能消除不诚信记录，只会让人破

罐子破摔，根本有违征信制度促进社会诚信的立法初衷。

另一种是，如果征信记录可以改写，那就好比为失信者打开了可以来回穿梭的“制度之门”，与其有空可钻，不如不开这道门。

立法平衡各方观点，明确“失信主动修复权”，鼓励信息主体积极向善，引导失信者改过自新，在失信信息查询5年有效期内，主动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利影响，失信信息可从查询平台上删除。只不过，为防止“修复权”的滥用，立法还明确了修复必须要获得原失信信息提供方的认可，原失信信息提供单位要向平台出具书面信用修复记录证明。

无论如何，失信，再修复信用，都是要消耗“信用成本”的，耗时越长，成本越高。生活很忙碌，难免有失误，万一不小心失信了，那就赶紧修复了，毕竟，清白才轻松。

“媒体版就是给媒体作一个参考和依据，大众版就是告诉公众怎么去识别科普信息的权威性和专业性。”

——在昨天召开的国家卫生计生委例行新闻发布会上，国家卫生计生委新闻发言人宋树立透露，中国健康教育中心组织专家编写了《健康科普信息生成与传播技术手册(媒体版)》和《公众识别与利用网络健康信息的建议》，近期即将公布。

“‘全民炒股时代终结’是一种误读。不会搞一刀切，会根据实际情况区别对待。”

——证监会投资者保护局局长赵敏昨天在参加央视财经评论时指出。针对7月1日即将实施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有人认为“全民炒股时代将终结”，这种观点是一种误读。当前投资者可以买股票，新规后仍然可以买卖股票，投资交易不会受到限制。

“欢迎来到中国。”
——三沙，祖国最南端的岛屿，因常年与外界无法连通，村民生活不便。为了让海岛能与世界相连，工程师们付出了不懈努力。近日，岛上有4G信号。当外来者进入我国领海时，就能收到“欢迎来到中国”的短信。

“保障救援就是对亲人最好的祈祷。”
——在24日发生的四川阿坝州茂县山体垮塌中，救援特警高猛的8名亲人失去联系。他曾一度抱有希望，然而希望渐渐变成绝望。目前搜出的遇难者遗体中，有4具是他的亲人。他忍痛坚守救援现场，悲痛地说。

“地理灯在各大广场很常见，家长们一定要注意保护好孩子。”
——近日，徐州的张先生带着1岁多的小孙女到广场玩耍，孩子跌倒时手掌碰到地上的地理灯，顿时被烫出满手的水泡。有记者做实验，将生鸡蛋摊在地理灯上，仅两分多钟就熟了。对此，专家提醒。

“谷歌欺骗了竞争对手。”
——《华尔街日报》昨天援引知情人士的消息称，欧盟最快将于本周二对谷歌开出逾10亿欧元(约合11.2亿美元)的反垄断罚款。欧盟早在2015年4月就正式指控谷歌，称谷歌在搜索结果中偏袒自家的Google Shopping服务。此外，谷歌还面临着欧盟的AdWords和Android的反垄断指控。

关注时事热点，聆听八方声音，敬请关注本报微信“新民眼”。

声音·热点

审计署曝光18家央企弄虚作假

“2015年中国中钢集团公司所属中钢钢铁公司等2家公司违规开展购销业务，虚增收入3亿元、成本2.87亿元。”

“2012年-2013年，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所属邮电器材公司华北公司违规开展购销业务，虚增收入24.82亿元、成本24.5亿元、利润3200万元。”

“2012年-2014年，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所属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违规开展购销业务，虚增收入和成本各23.49亿元。”

——在审计署审计的20家央企中，涉及虚增收入的企业达到九成。其中，最常见的方式便是违规开展购销，至少有5家央企通过此法扮靓业绩，收入“水分”总计达到206.7亿元。

“2013年11月-2016年11月，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

日前，国家审计署披露了对20家央企的审计情况。审计结果显示，其中18家采取虚构业务、人为增加交易环节、调节报表等方式，近年累计虚增收入2001.6亿元、利润202.95亿元，分别占同期收入、利润的0.8%、1.7%。

任公司通过虚构风机购销等，虚增收入和成本，其中2015年虚增收入1.47亿元、成本1.45亿元。”

——虚构业务也是这些企业常见的虚增收入方式。

“70家国有钢铁企业中，仅有10家左右略有盈利，其余全部亏损，可不少钢铁企业的财务报表显示的却是‘盈利’。比如一家钢铁企业报表显示盈利20亿元，结果调查发现，这些钱是通过卖资产得来的，企业把这笔收入‘做’成了‘盈利’。”

——全国工商联冶金企业商会原名誉会长赵喜子说，为了防止银行断贷造成资金链断裂，在煤炭、钢铁等行业，财务作假的现

象普遍存在。

“以前企业一年期以上贷款占60%，现在只占5%至6%，而且利率还上浮了20%至30%。现在企业资产负债率超过80%，主要靠银行贷款维持运转，如果有一笔银行贷款发不下来，公司就可能出现资金链断裂。”

——中部某省一家大型钢铁企业负责人说。

“弄虚作假是统计领域最大的腐败。从基本性质和发生机制看，统计造假与我们熟悉的其他各种腐败现象并无本质区别，归根结底是‘权力滥用’的结果。从社会危害看，与其他腐败现象相比，‘统计造

假’同样毫不逊色，它不仅会对‘统计的生命在于真实’构成致命性的杀伤，而且会严重干扰、妨碍基于‘统计真实’所作的各种判断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并严重损害政府公信力。”

——光明日报

“近年来，国资委系统对央企的业绩考核压力不断加大。特别是2016年12月，国资委发布《中央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经济增加值(EVA)成为央企业绩考核的核心指标经济。这种考核方法比此前单纯注重税后利润的考核机制，更注重资本成本，相对来说是更加严格的考核制度。并且它直接与领导业绩和员工薪酬挂钩，这就客观上使得一些央企从领导到员工，都更有业绩造假的动力。”

——新京报

本栏编辑 程绩